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19-003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供一业”改造分离移交项目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收到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拨付国有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黔财工〔2018〕215号）等文件要求，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贵州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拨付的国有企业“三供一业”改造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 10,000 万元，该资金专项用于公司“三供一业”改造分离移交项目（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8-014 号）。截至目前，公司共计收到“三供一业”改造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 41,000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会计制度规定，公司将本次收到的国有企业“三供一业”改造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 10,000 万元，一并列为“专项应付款—三供一业”补助资金。目前，该项目正处于改造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关于印发〈贵州省国有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黔财工〔2016〕121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统筹使用上述财政补助资金。后续，在严格履行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和《财政部关于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有关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5〕62号）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财务处理。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